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重新公开挂牌转让 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产权交易所”）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挂牌价格为17,000万元，保证金为1,700万元，除受让方、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将出具的新承诺外，其他交易条款不变（交易条款详见公司2016年8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同时，深圳市华朗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朗光电”）不参与本次公开挂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81）、《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86）。

据此，经向深圳产权交易所申请，公司已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资产，挂牌起止日期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6年11月16日，挂牌价格为17,000万元，保证金为1,700万元。关于本次挂牌转让的具体信息，可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eoechina.com.cn/>）进行查询。

如本次公开挂牌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受让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如本次公开挂牌仍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未能成交，公司不再延长公开挂牌期限，并以本次公开挂牌价格17,000

万元作为最终交易价格将标的资产转让给华朗光电。上述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制定最终的交易方案，形成《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雅视科技股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